

## 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  
號惠中樓4樓  
承辦人：鍾承芸  
電話：0422289111~35705  
電子信箱：kikiyuyu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勞秘字第108026645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1080266455\_Attach0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屏東縣政府勞工處更名為「勞動暨青年發展處」，並  
新設「青年事務科」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屏東縣政府108年11月4日屏府勞動行字第10881018100  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隨文檢附上開函文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(臺中市政府勞工局除外)

副本：本府勞工局(秘書室)

